

洛阳市洛龙区司法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，我局严格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有关要求，持续做好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工作。

(一) **多渠道开展宣传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。**我局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依托区政府网站、洛龙司法12348微信公众号、洛龙司法行政在线政务微博、《河南法制报》等新媒体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。2022年我局在政府网站公开信息21条，洛龙司法12348微信公众号公开信息178条，洛龙司法行政在线政务微博发布信息400条，《河南法制报》发布信息15篇有效提高辖区群众知晓率。

(二) **严格落实责任，依法履行公开义务。**调整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单位主要负责人任组长，班子成员任副组长，相关股室负责人为成员，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。办公室具体负责收集、整理、发布信息。

(三) **标准化、规范化推进基层政务公开。**根据工作要求，我局高度重视，严格对照权责清单逐条梳理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，积极与上级沟通衔接，除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明确规定不予公开的事项外，其余事项均按照“应公开、尽公开”的原则进行公开。

(四) **高效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**进一步规范答复程序，办理环节流程化管理，确保每件申请均有专人负责办理跟进。答复意见实行具体答复人、股室负责人、分管领导三层审核。能够当场答复的，当场予以答复，不能当场答复的，自收到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，需延长答复期限的，经局主要负责人同意并告知申请人，延长的期限最长不得超过20个工作日。2022年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(五) **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。**根据工作需要，指定1名同志负责日常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局办公室按照“三审三校”制度对公开的信息内容进行发布审核、保密条例复核，确保信息及时全面，准确无误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,保留4位小数)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0
3.其他		0	0	0	0	0	0	0	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要存在以下问题:

- 1、主动公开内容力度有待加强;
- 2、公开信息的时效性不够;

2023年, 我局将严格按照区委、区政府工作部署, 进一步提高认识, 充实公开内容, 切实提高信息发布的时效性, 及时更新、上报, 确保提升政务信息公开质量和效率, 加大对信息公开工作宣传力, 引导公众正确认识和了解信息公开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